



阅读新闻

背景: 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Digg排行

- 138 全国具备器官移植资质医疗机构
- 124 中国颁布禁令来有17名日本人...
- 120 “杀人盗器官”案
- 100 干细胞移植：能创造多少奇迹？
- 74 妻子肾移植死亡丈夫起诉查肾源
- 71 150万人在等死 中国器官捐献...
- 57 中国十省市试点器官捐献体系
- 50 “杀人盗器官”为什么是我...
- 48 器官何来？
- 44 第七届亚洲移植免疫论坛

热门评论



人物: 黄洁夫

身份: 全国政协委员、卫生部副部长

每个人都有中国梦, 我的梦就是器官移植梦。

追查國際存檔

黄洁夫说, 他很喜欢刘欢《从头再来》里的一句歌词: “心若在, 梦就在, 只不过是从头再来”。他说, 每个人都有中国梦, 他的梦就是器官移植梦。昨日下午, 他在全国政协委员驻地宾馆接受了记者专访。

同题数说 www.zhuichaguoji.org
中国每年有20万至30万人需要器官移植, 但每年仅有1万人能够接受移植手术

目前, 我国死囚器官移植占到移植总量的60% 至70%.活体捐献, 也就是亲属之间的器官捐献, 能占到20% 至30%

2010年3月, 我国正式启动人体器官捐献试点工作。截至2013年2月22日, 全国一共有659例捐献, 捐大器官的有1804个

——日前, 中国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业务部副部长高新谱接受南都专访, 称中国是世界上器官捐献率最低的国家之一。

“生死存亡”

全体器官移植医生都说, 再不做这个(器官移植)事业就完了

南都: 你曾在一篇文章里写, 我国器官移植事业发展现在已经到了“生死存亡”的关键时刻。到了“生死存亡”这么严重的程度吗?

黄洁夫: 这不是危言耸听, 不是我的个人认识, 全体器官移植医生都说, 再不做这个事业就完了。

没有器官就没有器官移植, 全世界的器官移植都主要来源于捐献。我们不能老是依靠死囚的自愿捐献了, 要设立一个公民自愿捐献的体系, 让公民自愿捐献器官成为器官来源唯一的、正确的渠道。随着我国法治的建设, 死刑判决越来越少。十多年前, 我国死刑就以每年10% 的速度在下降, 现在实际上死囚已经很少了。

南都: 以前, 我国的器官捐献都来自死囚自愿捐献吗?

黄洁夫: 在2010年我国开展公民自愿捐献试点以前, 除了活体器官移植外, 尸体器官移植都是死囚自愿捐献。当然了, 亲属活体捐献占了一部分, 而且比例也越来越高。

南都: 器官捐献与移植体系建设后, 是不是就意味着不再依赖死囚自愿捐献?

黄洁夫: 是的。器官捐献体系的建立, 要取消完全依赖死囚自愿捐献的方法, 但我从来没有说过反对死囚自愿捐献。死囚也是人, 他(她)被剥夺了政治权利, 但并没有被剥夺捐献器官的权利。问题是, 我们必须以公民自愿捐献体系为主, 同时把死囚自愿捐献也纳入法治体系。

“还不成熟”

我可以说我们医生中90% 以上的人不知道脑死亡是怎么回事

南都: 器官移植涉及的一个问题就是死亡判定标准。目前, 我国普遍以“心死亡”为死亡判定标准, 但医学界很多专家呼吁, 脑死亡的立法已非常迫切。

黄洁夫: 我不是这样认为的。脑死亡太复杂了, 我可以说我们医生中90% 以上的人不知道脑死亡是怎么回事, 你们也不懂。应该说, 脑死亡是最科学的死亡判定标准, 我国也于2003年发表了中国“脑死亡”判断标准和建议判定死亡的程序。但由于我国的文化传统, 人们对“脑死亡”的认识还有一个过程, 我国推广“脑死亡”标准的时机还不成熟。

南都: 在前三年的地方试点中, 公民选择“脑死亡器官捐献”的有多少?

黄洁夫: 在试点工作的465例器官捐献中, “脑死亡器官捐献”比例是9%, 随着公民自愿捐献意识的提高和器官捐献体系的建立, 我想比例也会越来越高, 我国进行脑死亡立法的条件就成熟了。

追查國際存檔

南都: 到达多大的比例就算成熟了?

黄洁夫: 当这个比率达到捐献总数的50%, 就算成熟了, 可以向国家要求这件事了。

在2010年开始的试点工作中, 我们采用了“心死亡”和“脑死亡”两套标准可以同时存在, 即民众可以自主自愿选择死亡标准, 但法制管理层面仍以“心死亡”为统一标准。

2011年卫生部下发《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启动心脏死亡器官捐献器官移植试点工作通知》, 提出“中国心脏死亡器官捐献分类标准”, 一共有3类: 脑死亡器官捐献、心死亡器官捐献、脑心双死亡标准器官捐献, 这也是有中国特色的。

“中国特色”

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由红十字会这个第三方机构来监管

南都: 你曾说过, 你最担忧的是器官的来源和分配问题, 现在还是这样吗?

黄洁夫: 捐献器官现在已经越来越为群众所拥护, 我担心的是, 在器官捐赠与移植体系建设中各个部门的合作。不同部门的合作中, 会涉及权力和利益, 哪里做得不恰当, 就很难推进。

南都: 那由谁来监管器官的分配?

黄洁夫: 器官分配不应该让政府来做。我们已经建立中国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, 这是由国务院下文、放在红十字会下面的一个机构, 由红十字会这个第三方机构来进行监管。这也是有中国特色的。

南都: 捐献者在捐献器官以后, 如何让捐献者的价值得到体现呢?

黄洁夫: 捐献是人间的大爱。国外有个规定, 受体和捐献者的家人永远不要见面, 双盲。我觉得是不符合中国国情的, 在我们国家, 捐赠者和受者之间, 不要有经济联系, 但是要鼓励他们见面。其实, 捐献者的家人也会很感动, 他们能看到他们亲人的生命在其他一个人或者几个人身上得到延续, 他们可以结成亲人一样的关系。

南都: 所以, 等捐赠体系建起来后, 捐献者的家属可以查询到器官捐献给了谁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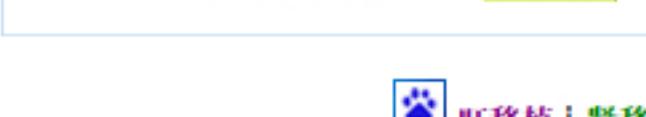
黄洁夫: 看他的意愿。如果他想知道, 一定要让他知道。如果他不希望知道, 可以不知道。我们要建立一个这样的体系, 才比较符合中国的文化。

南都: 此前有报道, 一些有捐献意愿的人因为程序的繁琐、自己的权益得不到保障等问题而放弃捐献。现在这个情况有得到改善吗?

黄洁夫: 任何新生事物都有个成长的过程, 就像一个Baby, 已经开始有这个生命, 我们要允许有这个时间让他成长。

1

顶一下



推荐 打印 录入: 秋日的丝雨 阅读: 1136 次

五重器官移植女子平安产女婴 创全球首例(图)

卫生部: 两年后器官移植不再依赖死刑犯

相关新闻 器官移植

国内医院不做捐献器官移植 将被... (08月26日)

版肾团伙养40人摘肾23个 药商... (08月11日)

新技术让供体器官告别冷藏箱:体... (08月11日)

欧盟批准器官移植排斥药物... (08月11日)

移植手术顺利完成 受捐者恢复良好 (07月31日)

■ 尊重网上道德,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项有关法律法规

■ 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民事或刑事法律责任

■ 本站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

■ 本站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您的评论

■ 参与本评论即表明您已经阅读并接受上述条款

本文评论 查看全部评论 (0)

表情: 姓名: 匿名 字数 0

评论声明

点评: 同意评论声明 同意登录

■ 尊重网上道德,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项有关法律法规

点评: 同意评论声明 同意登录

■ 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民事或刑事法律责任

点评: 同意评论声明 同意登录

■ 本站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

点评: 同意评论声明 同意登录

■ 本站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您的评论

点评: 同意评论声明 同意登录

■ 参与本评论即表明您已经阅读并接受上述条款